

國立嘉義大學中國文學系 108 學年度 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

日期：108 年 12 月 05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點 10 分

地點：人文館 406 會議室

主持人：陳政彥主任

記錄：廖淑員

出席者：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貳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案由：請審議本系 107 學年度學士班、碩士班必修課程審查意見回覆說明表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務處 108 年 4 月 15 日通知辦理。如附件【P4】
- 二、本系 107 學年度學士班、碩士班必修課程審查科目一覽表如附件【P5】。
- 三、依據教務處通知作業規範，製作本系學士班、碩士班兩學制之必修課程外審手冊，如桌面陳列附件。並依規定期程於 108 年 10 月 30 日寄送學士班、碩士班兩學制之必修課程外審手冊予外審委員（國立中央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劉德明教授兼系主任）審查。
- 四、本系須依外審委員審查意見進行修正，撰寫委員建議事項回覆說明，並提系課程委員會、院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- 五、外審委員審查意見如附件【P6-9】，本系學士班、碩士班兩學制之外審意見回覆說明表，如附件【P10-13】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，修正後之學士班、碩士班兩學制之外審意見回覆說明表，如附件【P115-118】。

提案二

案由：擬請同意自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，日、夜間學士班必選修科目冊中增列「影像敘事」課程，為選修課，2 學分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本課程為新聘講師許翰殷老師提議，教學大綱如附件【P28-31】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，修正後之「影像敘事」課程教學大綱如附件【P119-122】。

提案三

案由:修訂本系 109 學年度日間大學部、進修學士班、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必選修科目冊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務處 108 年 10 月 18 日通知辦理，如附件【P32-33】。
- 二、109 學年度日間大學部、進修學士班、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必選修科目冊如附件【P34-67】。
- 三、109 學年度研究所畢業最低學分數經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決議並經校長簽准，仍維持碩士班、碩專班最低學分數為專業必選修 30 學分，碩士論文 6 學分（分上、下學期各 3 學分、0 學時）。相關簽准公文如附件【P68-70】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

案由:本系院共同必修學科－「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」之教學內容大綱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務處 108 年 10 月 18 日通知辦理，如附件【P32-33】。
- 二、本系院共同必修學科－「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」之教學內容大綱，如附件【P71】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五

案由:修訂「系所核心能力與學院核心能力之關聯性」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務處 108 年 10 月 18 日通知辦理，如附件【P32-33】。
- 二、本系「系所核心能力與學院核心能力之關聯性」初稿如附件【P72-76】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六

案由:修訂「畢業生就業途徑」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務處 108 年 10 月 18 日通知辦理，如附件【P32-33】。
- 二、本系「畢業生就業途徑暨建議修習課程表」如附件【P77-82】。

決議：

- 一、企業經營管理—行政支援選項，刪除新聞編輯與採訪 I、II；教育訓練—教育行政選項於 1 上新增華語教學導論課程。修正後如附件【P123】。
- 二、餘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七

案由：修訂「升學領域」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務處 108 年 10 月 18 日通知辦理，如附件【P32-33】。
- 二、本系「升學領域」初稿如附件【P83-88】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八

案由：修訂本系大學部、研究所「課程架構圖」、「修課流程圖」及「職涯進路圖」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務處 108 年 10 月 18 日通知辦理，如附件【P32-33】。
- 二、本系「課程架構圖」、「修課流程圖」及「職涯進路圖」初稿如【P89-95】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九

案由：請審議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系各學制及專、兼任教師開、排課現狀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各學制課程表如附件【P96-105】。
- 二、專、兼任教師開課一覽表如附件【P106-113】。
- 三、本系教師排課原則如附件【P114】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

肆、散會：下午 3 時。